

浙江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

重修浙江通志稿 标点本

〔第十二册〕

军事略 水利略 交通略 实业

民国 浙江省通志馆编

方志出版社

浙江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

重修浙江通志稿

标点本

第十二册

军事略 水利略 交通略 实业略

民国 浙江省通志馆编

方志出版社

《重修浙江通志稿》第九十四册 军事略

军事略目录

第一章 中古以前军事述要

第一节 越、吴之战

第二节 秦汉时代之军事

第四章 宋代军事述要

第一节 方腊之乱

第五章 元明军事述要

第三节 防倭之役(上)

第四节 防倭之役(下)

第五节 矿匪及山寇

浙江通志稿军事略

第一章 中古以前军事述要

第一节 越、吴之战

夏禹即天子之位，三载考功，五年政定。周行天下，归还大越，登茅山，一作“苗山”。以朝四方群臣，观示中州诸侯。防风氏后至，斩之，示天下悉属禹也。乃大会稽治国之道，内美釜山中慎一作“镇”。之功，外演圣德以应天心，遂更名茅山曰会稽山。禹耆艾将老，叹曰：“吾岁晏年暮，寿将尽矣，止绝斯矣。”命群臣曰：“吾百世之后，葬我会稽之山，苇椁桐棺。穿圹七尺，下无及泉，坟高三尺，土阶三等，延袤一亩。葬之后，曰无改亩，以为居之者乐，为之者苦也。”

禹以下六世曰帝少康，恐禹祀之绝，乃封其庶子于越，号曰无余，都秦余望南，春秋祠禹墓于会稽。无余传十余世，末君微劣，不能自立，转从众庶为编户之民，禹祀中断。已而越中之民，复有封立，以承祀事，稍具君臣之义，号曰无壬。壬生无暉。暉能守国，不失其祀。卒，嗣之者为夫谭。一作“镡”。谭生允常。一作“元常”。允常立，当吴子寿梦时也。

初，泰伯让国于弟季历而之荆蛮，国之人君而事之，自号曰句吴。泰伯卒，弟仲雍立。雍子季简，简子叔达，达子周章，或曰句章。武王剪殷，乃封句章为吴子。章子熊，熊子遂，遂子柯桐，桐子彊鳩夷，夷子余乔疑吾，吾子柯庐，庐子周繇，繇子屈羽，羽子夷吾，

吾子禽处，处子专，专子颇高，高子句毕，毕，一作“卑”。毕子去齐，齐子寿梦。寿梦立，吴益强，称王，与中国通朝会，而南与越邻。

越居会稽，吴居姑苏，江湖之间，多瓯脱不治。允常、寿梦各以霸自务，而壤地乃相接。寿梦有子四人，诸樊、余祭、余昧一作“夷末”。相继立。余昧七年，楚子以诸侯及东夷伐吴，薳射以繁阳之师，会于夏汭。越大夫常寿过帅师会楚子于琐，吴早设备，无功而还。及余昧卒，国人将立季札，季札不受，归于延陵。乃立余昧子州于，号吴王僚。

吴王僚九年，楚子为舟师以略吴疆，越大夫胥犴劳楚平王于豫章之汭，越公子仓归王乘舟，率师从之，楚、越之交益密。

王僚十二年，诸樊子光刺僚而自立，曰阖庐。亟于图霸，而患越之逼，使大夫伍员筑城郭，以越在已地，其位蛇也。于南门立木蛇，北向首内，示越属于吴也。

阖庐五年，将伐楚，征师于越。越不从，乃先伐之。始用师于越也，越王允常使人谓吴曰：“吴不信平前日之盟，弃贡赐之国，而灭其交亲，无乃不可乎？”阖庐不然其言，遂伐越。越师于槜李。史墨曰：“越得岁而吴伐之，不四十年越其有吴乎？”时鲁昭公三十二年，周敬王五十年也。槜李，越地，今嘉兴县南。

其后五年，吴伐楚，破郢。师未还，越王允常兴兵袭吴，报槜李之役也。又九年，允常卒，子句践立。吴阖庐闻之，兴师伐越。句践御之，军于槜李，而患吴之整也，使死士挑战，三行至吴阵呼而自刭。吴师属之目。越遽奔吴，吴师大败，灵姑浮以戈击，阖庐伤将指，创甚将死，告其子夫差曰：“必毋忘越！”军却七里，遂卒于陉。越师至于姑苏之郊，吴、越相仇益甚。

吴王夫差立，日夜勤兵，且以报越。句践三年，夫差二年。欲及吴未发而先伐之。范蠡谏，不听。遂兴师自夫椒侵吴，从间道也。吴闻之，悉发精兵击越，越将石买，斩杀无罪，动摇士卒，欲以乱吴行。吴伍员见有可夺之证，变为奇谋。或北或南，夜举火鸣鼓，昼

陈诈兵，而以锐师驰越阵，越师大溃，渡江而东。吴入越，句践以余兵五千人保栖于会稽山，吴王追而围之。句践使大夫种行成于吴。吴以伍员言，勿许。种还报，句践欲杀妻子，燔宝器，触战以死。种止之曰：“太宰嚭贪，可诱也。”遂赂嚭以成越及吴平。伍员退而告人曰：“越，十年生聚，十年教训。二十年之外，吴其为沼乎？”

吴师还。句践返国，乃尝胆以自苦，卧薪以自厉，曰：“女忘会稽之耻耶！”身自耕作，夫人自织，食不加肉，衣不重采，折节下贤，厚遇宾客，振贫吊死，与百姓同其劳。举国政属大夫种，而使范蠡与大夫柘稽为质于吴。

五年夫差四年。夏五月，句践将入臣于吴，群臣送之浙江之上，临水祖道，军于固陵（今西兴镇），君臣感伤，泣数行下。越王曰：“吾将逝矣，愿闻诸君之风。”大夫种曰：“内修封疆之役，外修耕战之备。荒无遗土，百姓亲附。臣之事也。”大夫范蠡曰：“辅危主，存亡国，不耻屈厄之难，安守被辱之地，往而必反，与君复仇者，臣之事也。”大夫苦成曰：“发君之令，明君之德，穷与俱厄，进与俱霸，统烦理乱，使民知分。臣之事也。”大夫曳庸曰：“奉令受使，结和诸侯，通命违旨，赂往遗来，解忧释患，使无所疑，出不忘命，入不被尤。臣之事也。”大夫皓曰：“一心齐志，上与等之。下不违令，动从君命。修德履义，守信温故。临非决疑，君误臣谏。直心不挠，举过列平。不阿亲戚，不私于外。推身致君，终始一分。臣之事也。”大夫诸稽郢曰：“望敌设阵，飞矢扬兵。履腹涉尸，血流滂滂。贪进不退，二师相当。破敌攻众，威凌百邦。臣之事也。”大夫皋如曰：“修德行惠，抚慰百姓。身临忧劳，动辄躬亲。吊死存疾，救活民命。蓄陈储新，食不二味。国富民实，为君养器。臣之事也。”大夫计倪曰：“候天察地，纪历阴阳。观奕参灾，分别妖祥。日月含色，五精错行。福见知吉，妖出知凶。臣之事也。”越王曰：“孤虽入于北国，为吴穷虏，有诸大夫怀德抱术，各守一分，以保社稷，孤何忧焉！”遂行，入吴见夫差，稽首再拜称臣。吴王违伍员之

谏，赦不诛，而置句践、范蠡于石室。越王服犊鼻，着樵头，夫人衣无缘之裳，施左关之襦。夫斫剗养马，妻给水除粪洒扫，面无恨色。吴王见而怜之，欲释归。伍员又谏不果。吴王疾，三月不瘳。越王因范蠡策而尝其溲便，以为将愈，益悦之，曰：“仁人也！”卒以太宰嚭言而归之。时为句践七年，夫差六年，鲁哀公五年，周敬王三十年，辛亥也。

句践即归，吴封地百里于越。东至炭渎，西止周宗；南造于山，北薄于海。乃命范蠡筑城立郭，分设里闾，小心翼翼，念复吴仇。苦心劳身，夜以接日。目卧则攻之以蓼，足寒则渍之以水。冬常抱冰，夏还握火。以吴王好服米葛，使女工织细布献之。吴王闻之，增益越封，东至于句甬（今鄞县），西至于槜李（今嘉兴），南至于姑蔑（今龙游），北至于平原，一作“武原”，今海盐。纵横八百余里。越王仍使大夫种索葛布十万，及甘蜜、文筭、狐皮、晋竹等厚献之。吴王大悦，曰：“夫越本兴国千里，吾虽封之未尽也。”乃复其故境。于是，越王内修其德，外布其道。缓刑薄罚，省其赋敛。人民殷富，皆有带甲之勇。

九年癸丑春正月，越王将报吴。越王召大夫扶同、一作“逢同”。范蠡、苦成、皓、句如一作“皋如”。谋之，皆以为未可，乃止。

十年甲寅春二月，越王复与群臣谋之而莫之或对。越王仰天叹曰：“嗟乎，何诸大夫之易见而难使也！”时计倪年少官卑，列座于下，前席而进曰：“谬哉，君王之言也！非大夫易见而难使，君王之不能使也。夫官位、财币、金赏者，君之所轻也，操锋履刃、艾音刈。命投死者，士之所重也。今王易一作“吝”。财之所轻，而责士之所重，何其殆哉！”越王默然有愧色，进计倪而问之。倪曰：“范蠡明而知内，文种远以见外，愿王请大夫种谋之。”于是大夫种进灭吴九术。一曰尊天事鬼以求其福，二曰重财币以遗其君，多货贿以喜其臣，三曰贵籴粟穉以虚其国，利所欲以疲其民，四曰遗美女以惑其心而乱其谋，五曰遗之巧工良材，使起宫室，以尽其财，六曰

遗之谀臣使之易伐，七曰强其谏臣使之自杀，八曰君王国富而备利器，九曰利甲兵以承其弊。越王曰：“善，以次行之。”是年，吴伐鲁。

十一年乙卯，越王复欲伐吴。计倪以为未可，曰：“兴师举兵，必且内蓄五谷，实其金银，满其府库，励其甲兵。”于是致力于春种，夏长，秋敛，冬藏。三年五倍，越境炽富。是年，吴城邗沟通江淮，将以伐齐。

十二丙辰，越复谋吴。大夫种以吴王淫而好色，欲择美女以乱之。乃使遍相国中，于苎萝山得鬻薪者之女曰西施、郑旦而献之吴王。伍员谏不听，卒受之而怠于政事。是年春，吴伐齐。

十三年丁巳，越请籴于吴，吴王贷之粟万石。明年，越稔，择精粟而还之，吴得越粟以为嘉种，使民植之不苗。吴民大饥，越将伐之，以诤臣尚在而止。顷之，越王聘南林今绍兴县南。处女以教剑戟，聘楚人陈音以教弓弩，军士之训练益进，范蠡之谋也。

是年，吴王夫差北伐齐。战于艾陵之上，大败齐师，虏齐大夫高昭子、国惠子以归。越王闻之，率众以朝于吴，而以重宝厚献太宰嚭。嚭受越之赂，爱信殊甚，日夜为言于吴王，吴王信之。初，吴师之未出也，伍员又谏吴王，亦稍稍以越为虑。子贡为鲁使，方在吴，乃复为吴使越。越王以兵从伐齐，故伍员之言不用。至是，伍员骤谏，嚭复谗之。吴王怒，赐之属镂之剑，员自杀，太宰嚭专国政。

十五年己未春，夫差既杀伍员，连年不熟，民多怨恨，复伐齐。阙为阑沟于宋、鲁之间，北属沂，一作“薪”。西属济，欲与鲁、晋会于黄池之上。太子友谏不听。夏，遂合诸侯于黄池，欲霸中国以全周室，与晋争盟。越王闻之，与大夫谋曰：“吴其可伐矣。”六月丙子，乃发习流二千人，教士四万人，君子六千人，诸御千人，及属国之师大举伐吴。范蠡、曳庸率师沿海溯淮以绝吴归路，为右军；畴无余、讴阳率陆师为左军；勾践自帅中军溯江以趋姑苏。时吴精

兵皆从黄池，独老弱与太子友居守。越左军先及郊。友与王子地、王孙弥庸、寿于姚自泓上观之；弥庸见姑蔑之旗曰：“吾父之旗也，不可以见仇而弗杀也。”太子止之不可，属徒五千，王子地助之。乙酉战于郊，弥庸获畴无余，地获讴阳。越王以中军至，明日复战，大败吴师，获太子友、王孙弥庸、寿于姚。右军自淮入江，败吴师于姑熊夷。越师合围吴，烧姑苏一作“胥”。台，徙其余皇。吴人告急于夫差，夫差方与晋定公争长未决，边候至，恐天下闻之，密不令泄。整军经武以威诸侯，乃先歃晋亚之。既盟，与晋别，欲伐宋。太宰嚭曰：“可胜也，而不能居也。”乃引兵归国，国亡。太子内空，王居外久，士皆罢敝，乃使人请成于越。句践自度未能灭吴，乃与吴平。

十九年癸亥，越王句践复自将伐吴。吴士民罢敝，轻锐多死于齐、晋之间。迎战于笠泽，吴师大败，越取成而还。楚使申包胥聘于越，越王与之论战，包胥以南联楚、西联晋、北联齐示之，三国皆吴敌也。越王以为善，复与曳庸、苦成、文种、范蠡、皋如、扶同、计倪七大夫及包胥共议之。当是时，楚惠王在位。惠王，越女之子也，故楚越之忧喜相共。

二十年甲子，越师复伐吴。军于槜李，信赏必罚，以誓其师，进驻江南。吴淞江。吴悉兵屯于江北，隔江相距。越王中分其师，以为左右军，皆被兕甲。又令安广之人佩石碣之矢，张卢生之弩，率君子之卒六千人以为中军。明日将战，乃以黄昏令左军溯江而上五里，右军逾江十里。午夜，左军衔枚渡江，皆鸣鼓以震吴师。吴人大骇，相谓曰：“越分两路以袭我，我亦分军应之。”两军火炬如画，金鼓相闻。正酣战间，越王以私卒六千人不鼓潜入吴师，吴师大败。越左右军夹攻之，吴兵溃退。复追及于囿，又大败之。越人长驱直入，又败之于郊，又败之于津，三战三胜，径围之于西城。吴王大惧，夜遁。越王追奔至于江阳、松陵，欲入胥门。未至六七里，阻风雨，不能进。明日更从江出入海阳，于三通之翟水，乃穿东南

隅以达东门，遂扬兵围之。

二十一年乙丑，越围吴久。吴师出战屡败而坚守不下，民罢财尽，诸侯皆党越，无与为援。

二十二年丙寅，吴亡。公子庆忌自楚归，言于吴王：“欲除不忠者，以说于越王。”不听，吴人杀之。时越师犹在吴郊，晋赵孟为政，以同盟故使楚隆问于吴，且谢其不能救也。

二十四年戊辰，越复益兵伐吴。吴国久困不能战，士卒分散，城门不守，越遂入吴。吴王率群臣遁去，昼驰夜走，三日三夕达于秦余杭山，《吴地记》：秦余杭山去县五十里，近太湖。然曰三日三夜何也？或曰汤山别名，或曰太湖西南也。得生稻而食之，伏地饮水。前匿胥山西坂中，须臾越兵至，围之三匝。范蠡在中行，左手提鼓，右手操桴而鼓之。吴王书矢而射种、蠡之军，辞曰：“吾闻狡兔以死，良犬就烹；敌国如灭，谋臣必亡。今吴病矣，大夫何虑乎？”种、蠡亦书矢射之，数吴王六大过。吴王使王孙辂或作公孙雄、王孙雄。肉袒膝行而前请成于越，越王不许。吴使涕泣而去，勾践怜之，使谓吴王曰：“吾置君于甬东，给君夫妇三百余人以没王世，可乎？”吴王辞曰：“天降祸于吴国，不在前后，正孤之身，失灭宗庙社稷。吴之土地臣民，越既有之。孤老矣，不能臣也。”越王乃被五胜之衣，带步光之剑，仗屈卢之矛，瞋目大言以叱之。有顷，吴王不自决。越王复使谓曰：“何王之忍辱厚耻也？世无万岁之君，死生一也。今子尚有遗荣，何必使吾师众加刃于王也？”吴王仍未肯自杀，越王复瞋目怒曰：“死者，人之所恶。恶者，无罪于天，不负于人。今君抱六过之罪，不知愧辱而欲求生，岂不鄙哉！”吴王太息，四顾而望曰：“诺！”乃引剑而伏之死。吴王时周元王四年，鲁哀公二十二年也。太宰嚭臣于越，其后卒以诛死。

越王勾践既灭吴，疆土广大，东渐于海，西接于楚，南至于写干，北及于淮泗，士卒强盛，无与为敌。乃北渡江淮，与齐晋诸侯会于徐州，致贡于周。周元王使人赐勾践胙，命为伯。勾践已受命

号，还军江南，以淮上地与楚，归吴所侵宋地于宋，以泗东方百里地与鲁。当是时，越兵横行于江淮东，诸侯毕贺，越王立贺台以纪绩，号称“霸王”。

范蠡既从归越，将去，遗文种书曰：“高鸟已散，良弓将藏；狡兔已尽，良犬就烹。越王为人，长颈鸟喙，鹰视狼步，可与共患难，而不可共安乐。子若不去，将害于子明矣。”文种不信其言。是年九月，丁未，范蠡辞于越王，将去。越王曰：“公位一作‘住’。乎分国共之，去乎妻子受戮。”范蠡曰：“臣闻君子俟时，计不数音朔。谋，死不被疑，内不自欺。臣既逝矣，妻子何法乎？王其勉之，臣从此辞。”乃乘偏舟，出三江入五湖，人莫知其所适。越王乃收其妻子，封百里之地，使良工铸金象范蠡之形置之座侧。自是之后，计倪佯狂，大夫曳庸、扶同、皋如之徒，日益疏远。大夫种内忧不朝，越王忌而疑之。鲁哀公患三桓，欲因诸侯而伐之，乞师于越。勾践忧文种之图而兵不出。

二十五年己巳，越王召相国种，谓曰：“子有阴谋兵法倾敌取国九术之策，今用其三，已破强吴，其六尚在。子所愿幸以余术为孤前王于地下谋吴之前人？”遂赐之属卢（或作“缕”）之剑。文种遂伏剑而死。越王葬种于国之西山。

越王霸于关东，乃徙都琅琊，起观台，周七里，以望东海。置死士八千人，戈船三百艘，示威海上。使人如木客山取允常之丧，欲徙葬琅琊。三穿允常墓，中生熛风，飞砂石以射人，人莫能入。勾践曰：“吾前君其不徙乎？”乃止。于是使使号令齐、楚、秦、晋皆辅周室。秦厉共公不如命，勾践乃选吴越将士西渡河以攻秦，军士苦之，会秦怖惧，逆自引咎，越乃还军。

二十六年庚午，越王以邾子无道而执以归，立其太子何冬。鲁哀公以三桓之逼来奔，越王欲为伐之。以诸侯大夫不用命，未果。

二十七年辛未冬，勾践卒。《史记越世家索隐》：晋出公十年十一月於越子勾践卒，当是勾践三十二年，不详所自。此据《吴越春秋》 又《通鉴》

外纪》：勾践三十二年薨，与《世家》亦不合。子兴夷立，《史记》作“鼫与”。一年卒。子翁立。王翁时，楚东侵，广地至泗上。翁卒，子不扬立。不扬卒，子无强立，犹为世霸。无强北伐齐，西伐楚，复与中国争衡。未几还都于吴，后为楚所败，无强被杀。楚取故吴地，至于浙江。时周显王三十六年也。《竹书》作三十四年。楚怀王时，复东取地于越。

无彊子玉立。玉卒，子尊立。尊卒，子亲立。亲在位时，众皆散失，为楚所灭。诸族子争立，或为王，或为君，滨于江南海上，服朝于楚。

案：楚灭越，《方舆纪要》作周显王四十六戊戌。是年为齐宣王十年，楚怀王六年，魏惠王十二年。自周元王三年戊辰，勾践灭吴，至此凡一百五十年。《吴越春秋》徐天祐注，引徐广曰：“自勾践卒至越亡，凡一百五十三年。”《通鉴》则作显王三十年，与历皆不合。世代悠邈，无征不信，姑附记存疑。

论曰：吴、越之地，间在蛮夷。自商徂周，不通中国，而越为尤甚。鲁昭之世，始见于麟经，其疏远盖可知矣。然即当日之形势言之，有不得不知者四事：土地广漠，视宋、鲁、卫、郑诸邦，不啻倍蓰。东薄于海，南止于山。而西北之地，其初也，北至于御儿，西至于姑蔑。及其季也，北至于淮泗，西至于写干。当与吴为敌之际，皖南赣东，颇为越属，故与楚壤地相接。《左传》：鲁昭公五年，越大夫常寿过率师会楚灵王于琐。二十四年，越大夫胥犴劳楚平王于豫章之汭，越公子仓归王乘舟。琐近繁阳，豫章之汭为彭蠡，非楚越接境，舟师何自而飞渡乎？此一事也。三江之险，吴与越共之。生比其资，习同其俗，得其人足以臣，获其地足以守，非吴并越即越并吴。吴、越之世为仇雠，虽曰人事，亦地势然也。此又一事也。吴之兴于会盟，则晋为之。晋以敌楚而联吴，所以敝楚也。越之兴于会盟，则楚为之，楚以抗吴而联越，所以困吴也。远交近攻之策，前乎此者，有楚假秦以制晋，晋用

鲁以制齐，盖不自张仪范雎之用于战国也。此又一事也。战亦多术矣，而要因地以为异。中原旷衍平夷，故用车乘；秦赵险峻，故用骑；吴、越襟江带湖瀛海环之，故用舟楫。吴之争霸也，开沟滨道，北属沂，西属济，而后舟师及于中原。越之入吴也，范蠡、曳庸沿海溯淮，越王中军溯江西上，皆舟师也。中国水战之具，于是乎规模备矣。此又一事也。至好大喜功之戒，卧薪尝胆之谋，生聚教训之功，鸟尽弓藏之喻，读史者类能言之，不具论云。

引《春秋》、《左传》、《国语》、《史记》吴太伯世家、越王勾践世家，《吴越春秋》、《越绝书》、《竹书纪年》。

浙江通志稿军事略

第一章 中古以前军事述要

第二节 秦汉时代之军事

秦始皇二十五年己卯，王翦灭楚，悉定荆江南地。降百越之君，设会稽郡于越之故墟。治吴，设守尉监治之。

二十八年壬午，始皇帝东行郡县，登故句践琅琊台所，大乐之。留三月，乃徙黔首三万户于台下，复十二岁。更作崇台，立石刻，颂功德。

三十七年辛卯冬十月，始皇帝出游。过丹阳，至钱唐，临浙江，水波恶，乃西百二十里，从狭中渡。上会稽，祭大禹，望于南海，刻石自颂功德。还，过吴江，乘渡并海上，北至琅琊。当其渡浙江也，楚故将项燕之子梁、孙籍俱临江观之。籍曰：“彼可取而代之也。”梁掩其口而止之。未几，始皇帝崩。

二世元年壬辰秋九月，陈胜、吴广等所在蜂起，胜已自立为楚王。会稽守殷通欲发兵应之，使项梁及桓楚将。是时，桓楚亡在泽中。梁伪使籍召之，引入府，使受命往召籍。入，须臾，梁胸曰：“可行矣！”籍遂乘间斩守头，梁持守头而自佩其印绶。门下大惊扰乱，籍复击杀数十百人，一府中皆慑伏听命。梁于是举事，集吴中及下县得精兵八千人，部署豪杰为校尉、侯、司马，而梁为守，籍为裨将，属县皆附。适广陵人召平为陈王，徇广陵未下。闻陈王

败，秦兵且至，乃渡江矫陈王命，拜梁为楚王。上柱国曰：“江东已定，急引兵西击秦。”梁乃与籍引八千人渡江而西。时二世二年正月也，时浙江境内大部为会稽属县，是八千人者当以越中子弟为多。

其后二年乙未春正月，项籍自立为西楚霸王，与诸侯共亡秦。又三年戊戌，与汉战于垓下，兵败，走欲东渡乌江。亭长舣船待，谓籍曰：“江东虽小，地方千里，众数十万，亦足王也，愿大王急渡。今独臣有船，汉军至无以渡。”籍笑曰：“天之亡我，我何渡为？且籍与江东子弟八千人渡江而西，今无一人还。纵江东父兄怜而王我，我何面目见之？纵彼不言，籍独不愧于心乎？”乃自刎而死。天下尽属于汉。

引《史记》秦始皇本纪、楚世家、项羽本纪、陈涉世家、秦楚之际月表。

汉高帝六年庚子，以秦会稽郡为荆国。十二年丙午，更名吴。先是故越王无彊之后，闽越王无诸及越东海王摇，当秦并天下时，废为君长。及诸侯叛秦，无诸、摇率越归鄱阳令吴芮，从诸侯灭秦。项籍主命不王，以故不附楚而佐汉。至高帝五年复立无诸为闽越王，王闽中故地，都东冶。惠帝三己酉，夏五月，举高帝时功曰：“闽君摇功多。”其民便附，乃立摇为东海王，都东瓯，徐广曰：今之永宁 案：即永嘉。世号东瓯王。

景帝三年丁亥春正月。吴王濞以吴、鄣、东阳三郡五十三城叛，胶西、楚、赵、济南、菑川、胶东等六国皆从。吴王下令国中曰：“寡人年六十二，身自将，少子年十四，亦为士卒先。诸年上与寡人同，下与少子等，皆发。”使使从闽越，闽越未肯行，独东瓯从帝。遣太尉周亚夫将三十六将军击之。濞军败，乃与其麾下壮士千人夜亡去，渡淮，走丹徒，保东越。东越兵可万余人，使人收受亡卒将拒汉。汉使人以利啖东越，购濞。东越乃给吴王出劳军，自后纵杀之，盛其首驰传以闻，汉因舍不诛，国如故。

按：两粤传言东瓯，吴王濞传言东越，实一国也。越、粤通

用。

吴王太子驹，亡走闽越。怨东瓯杀其父，常劝闽越击东瓯。武帝建元三癸卯，闽越发兵围东瓯，东瓯告急。武帝以问太尉田蚡，蚡曰：“越人相攻击，固其常，又数反复，不足以烦中国往救也。自秦时弃不属。”于是中大夫严助诘蚡曰：“特患力不能救，德不能覆，诚能何故弃之？且秦举咸阳而弃之，何但越也。今小国以穷困来告急，天子不振尚安所诉，又何以子万国乎？”上曰：“太尉不足与计，吾新即位，不欲出虎符发兵郡国。”乃遣助以节，发兵会稽。会稽守欲拒法，不为发兵。助乃斩一司马，谕意旨遂发兵，浮海救东瓯。未至，闽粤闻之引兵去。东瓯请举国内徙，乃悉徙处江淮之间。东瓯王广武侯望众四万余人，家庐江郡。

六年丙午，闽粤发兵击南粤。南粤以闻，上遣大行王恢出豫章，大农韩安国出会稽，皆为将军讨之。淮南王安上书切谏，谓：“汉兴以来七十二年，吴越人相攻击者不可胜数，然天子未尝举兵而入其地也。越人处溪谷之间、篁竹之中，习于水斗，便于用舟，地深昧而多水险，中国之人不知其势阻而入其地，虽百不当其一。得其地，不可郡县也；攻之，不可暴取也。以地图察其山川要塞，相去不过寸数，而间独数百千里，阻险林丛弗能尽著。视之若易，行之甚难。今日相攻击而发兵救之，是反以中国而劳蛮夷也。夫不以方寸之印，丈二之组，填抚方外，而使兵入山林险阻，臣恐以十万之师为一使之任也。”是时汉兵遂出逾岭，闽越王郢发兵距险，其弟余善与宗族谋曰：“王以擅发兵不请，故天子兵来诛。汉兵众强，即幸胜之后来益多，灭国乃止。今杀王以谢天子，天子罢兵固国。完不听乃力战，不胜即亡入海。”皆曰：“善。”即纵杀王，使使奉其头致大行，大行曰：“所为来者诛王，王头至不战而殒，利莫大焉。”乃以便宜案兵告大司农军，而奉王头驰报天子。诏罢两将军兵，曰：“郢等首恶，独无诸孙繇君丑不与谋焉。”乃立丑为粤繇王，奉闽粤祀。

余善以杀郢威行国中，民多属窃，自立为王。繇王不能制。上闻之，为余善不足复与师。曰：“余善首诛郢，师得不劳。”因立余善为东粤王，与繇王并处。

元鼎五年己巳，南粤反。余善以八千人从楼船将军杨仆讨之。中途以海风波为解，不行，阴持两端。及汉破番禺，杨仆请便引兵击东粤。上以士卒劳倦，不许。罢兵，令诸校留屯豫章梅岭待命。

六年庚午秋，余善闻楼船之请汉兵留境上，且往讨，乃发兵拒汉道，号其部驺力等为吞汉将军，入白沙、武林、梅岭，杀汉三校尉。是时，汉使大司农张成、故山州侯刘凿将屯，不敢击，却就便处，皆坐畏懦诛。余善刻“武帝”玺自立，诈其民，为妄言：“居保泉州，一人守险千人不得上。”已而，更徙处南行居大泽中。朱买臣请发兵浮海，直指泉州破灭之。上乃拜买臣为会稽太守，到郡，治楼船，备粮食、水战具，须诏书到郡与俱进。而遣横海将军韩说出句章，浮海从东方往；楼船将军杨仆出武林，中尉王温舒出梅岭，粤侯为戈船，下濑将军出若邪、白沙。

元封元年辛未冬，诸军咸入东粤，东粤因发兵距险，使徇北将军守武林，败楼船军校尉数人，杀长史。楼船军卒、钱唐袁终古斩徇北将军，为语儿侯。自兵未往，故粤侯吴阳前在汉。汉使归谕余善，不听。及横海将军至，阳以其邑七百人反攻粤军于汉阳。及故粤建成侯敖与繇王居股谋，杀余善，以其众降横海将军。封居股为东成侯，万户；敖为开陵侯；阳为印石侯；横海将军韩说为按道侯；校尉刘福为缭荣侯；东粤降将多军为无锡侯；故瓯骆将左黄为下鄜侯。于是，天子曰：“东粤狭多阻，闽粤悍，数反复。”诏军吏皆将其民徙处江淮间，东越地遂虚。是时盖并其居民内徙矣。

引《史记·高祖本纪》、《汉书·高祖纪》、《惠帝纪》、《景帝纪》、《武帝纪》、《吴王濞传》、《严助传》、《朱买臣传》、《南粤王传》、《闽粤王传》。

初秦置会稽郡，迄汉中叶，属县颇有增益。所辖吴、曲阿、乌伤、毗陵、余暨、阳羡、诸暨、无锡、山阴、丹徒、余姚、娄、上虞、海盐、